

南區區議會

2010-11 年度南區區議會擬議撥款分配 社區參與計劃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 2010-11 年度擬議的撥款分配，尋求議員的批准。

背景

2. 立法會在總目 63 項下撥款予各個區議會，以便在其區內進行兩類指定的工作，即小規模環境改善計劃及社區參與計劃。社區參與計劃包括地區節資助計劃及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資助的活動；以及可加強居民歸屬感及鼓勵他們積極參與社區建設的活動，包括區內的文化、康樂和體育推廣活動、展覽會和調查研究、慶祝傳統節日的綜合性活動、全區性的藝術節、體育節、地區節、藝術項目訓練課程、特約藝術家計劃等。此外，一些增進市民對地方行政認識的計劃亦可獲得撥款。一般來說，獲撥款資助的活動須能直接造益本區，而社區參與活動須為一次過的指定項目。

3. 南區區議會在 2009-10 年度獲分配 12,250,000 元以推行社區參與計劃，2010-11 年度的撥款額則須待四月初才會獲悉。由於區議會須於三個月前邀請地區團體就節日及非節日性活動提交撥款申請，因此須在未獲悉下個財政年度的撥款額前，先原則上通過節日及非節日性活動的撥款，以便在本年 12 月邀請地區團體就 2010 年 3 月至 6 月的活動提交撥款申請。

4. 南區區議會每屆均會舉辦地區節，以增進地區的凝聚力及向外宣傳南區。此外，區議會亦一直致力於推動南區的旅遊業發展，並於今年成立了推廣旅遊發展工作小組，全力跟進有關事務及發展南區的旅遊宣傳網頁。由於 2008 及 2009 年適逢北京奧運、60 周年國慶及東亞運動會等大型

節目，區議會在今屆首兩年均沒有足夠資源舉辦地區節。現建議於 2010 年籌辦南區旅遊文化節，繼續推動南區的旅遊業發展，吸引國外、國內及本地遊客來南區旅遊消費，同時促進地區的經濟。

2010-11 年度社區參與活動撥款分配建議

4. 由於下個財政年度的區議會撥款尚未公佈，建議暫時按 2009-10 年度的撥款額分配 2010-11 年度的撥款，並分配相同金額予節日性及非節日性活動，即 60 萬元予節日性活動及 30 萬元予非節日性活動。

5. 此外，為進一步推動南區的旅遊業發展，建議區議會預留 30 萬元推廣旅遊發展工作小組；及 120 萬元以籌辦南區旅遊文化節。擬議的撥款分配詳情載於附件。預計超支的款項約 78.5 萬元，即撥款額的 6.4%。根據過去經驗，在完成個別活動 / 計劃後，會有不少餘款歸還區議會，因此預計實際的超支數字會少於 78.5 萬元。在有需要時，區議會亦可向民政事務總署申請額外撥款以應付不足之數。

徵詢意見

6. 請各議員考慮贊同文件第 4 至 5 段的建議及載於附件的擬議 2010-11 年度社區參與活動的預留撥款分配。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09 年 11 月

2010-11 年度南區區議會社區參與活動擬議撥款分配

計劃/項目	2009-10		2010-11	
	細項	(截至16.9.2009)	細項	(建議預留撥款)
1 資助區內團體舉辦社區參與活動		\$3,053,442		\$3,060,000
(a) 社區參與活動：節日性	\$600,000		\$600,000	
(b) 社區參與活動：非節日性	\$300,000		\$300,000	
(c) 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全年活動				
(i) 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舉辦的活動	\$164,574			
(ii) 南區區議會足球隊經費	\$200,112			
(d) 南區文藝協進會全年經費	\$633,776			
(e) 地區撲滅罪行運動	\$174,980			
(f) 公民教育活動	\$150,000			
(g) 防火活動	\$150,000			
(h) 南區學校聯會活動	\$110,000			
(i) 龍舟競渡大賽	\$450,000			
(j) Winter Fiesta 青年創意展藝坊	\$120,000			
2 分區會活動		\$240,000		\$240,000
(c) 分區會活動：居民團體活動撥款計劃	\$200,000		\$200,000	
(d) 分區會活動：四分區活動推廣	\$40,000		\$40,000	
3 環保及清潔香港事務推廣		\$170,000		\$170,000
4 南區健康城市及安全社區推廣		\$180,000		\$200,000
5 提供及添補滅火器材		\$7,000		\$7,000
6 區議會宣傳項目：		\$586,000		\$697,000
(a) 整體宣傳項目（包括紀念品及新春宣傳品）	\$250,000		\$300,000	
(b) 節日燈飾	\$250,000		\$300,000	
(c) 在地區報章刊登工作報告	\$50,000		\$55,000	
(d) 與民政事務處合辦新春酒會	\$25,000		\$30,000	
(e) 2009 渣打馬拉松（派隊參與十八區挑戰盃及啦啦隊經費）	\$11,000		\$12,000	
7 南區文化旅遊節	\$0	\$0		\$1,200,000
8 旅遊推廣工作	\$200,000	\$200,000		\$300,000
9 慶祝國慶活動	\$1,000,000	\$1,000,000		\$400,000
10 康樂文化事務署全年活動經費		\$5,089,964		\$5,141,800
(a) 康體活動	\$4,679,900		\$4,726,800	
(b) 免費文娛活動	\$366,000		\$370,000	
(c) 地區圖書館推廣活動	\$44,064		\$45,000	
11 2011全港運動會		\$184,000		\$309,000
(a) 康文署	\$104,000		\$229,000	
(b) 選拔委員會	\$80,000		\$80,000	
12 09-10：宣傳2009東亞運動會	\$1,000,000	\$1,000,000		\$0
13 港鐵南港島線發展專責委員會活動經費	\$25,500	\$25,500		\$10,000
14 聘請合約人員	\$1,160,000	\$1,160,000		\$1,250,000
15 區議會亮點工程開展禮	\$25,000	\$25,000		\$0
16 預留撥款予上年度通過而未支付的項目或其他雜項支出		\$140,013		\$50,000
(a) 印製風物志	\$107,500			
(b) 2008-2009年度社區參與計劃活動未支付款項	\$32,513			
總計 [A]：		<u>\$13,060,919</u>		<u>\$13,034,800</u>
獲批年度預算* [B]：		\$12,250,000		\$12,250,000
結餘/(超支) [B]-[A]：		(\$810,919)		(\$784,800)

* 由於民政事務總署尚未公佈2010-11 年度的撥款額，現暫按2009-10 年度的撥款額及實際開支作出預算。